

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 防范不法分子冒用“东方阿尔法基金”名义进行诈骗的风险提示

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发现近期有不法分子假冒本公司及员工名义,伪造金融机构证照,故意误导和造成投资者混淆,以直播间授课、QQ群等途径,打着“金牌规划师指导交易”、“东方协会”、“退款”的旗号诱导投资者点击来源不明链接及点击QQ群二维码等形式,实施非法牟利行为,骗取投资者钱财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,维护本公司声誉,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

一、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并规范经营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,本公司从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以“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”、“东方阿尔法基金”、“东方阿尔法”或本公司分支机构等带有“东方阿尔法”等字样、LOGO的名义向投资者提供投资咨询服务,且不存在以任何名义诱导投资者从事各类非法理财等行为,本公司对此类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二、本公司的法定名称为“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”,官方网址为“<https://www.dfa66.com>”,全国统一客服热线为“400-930-6677”,全国统一客服邮箱为“service@dfa66.com”,官方微信公众号为“东方阿尔法基金(微信号:Oriental_Alpha)”,目前并未上线任何官方APP。

三、公司产品仅通过公司直销柜台销售或委托获得资质的销售机构代销,请投资者增强风险防范意识,通过合法的销售渠道购买基金产品,不要轻信其他渠道进行投资或充值,以免上当受骗。

四、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请务必提高警惕,注意辨别,切勿轻信此类非法商业行为和非法互联网信息,切勿轻易透露个人信息或盲目支付任何可疑费用,不要点击来源不明的链接、下载来源不明的APP或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图片,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和自身财产,谨防上当受骗。投资者如发现存在冒用本公司名义的非法行为,请立即向公安机关、监管部门举报,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930-6677进行核实。如有资金损失,请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。

五、本公司强烈谴责任何冒用本公司名义、损害本公司名誉、欺骗投资者的非法行为,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